

《金

甲
地
01/02/03
法
邮
电
传

乙
地
法
邮
电
传

鉴
于：

- 1、甲
司 (以下简
同) 作为京
的 服务。
- 2、乙
同) 作为京
的 服务。
- 3、20
财 服字第 C
乙 方在经
司 的存款
应 当前的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修改原协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第一条 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协议第一条修改为：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甲方根据本协议向乙方及附属公司在甲方的每日应计利息) 分别为【30】亿元、【40】亿元。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三个年度，甲方根据本协议向乙方及附属公司在甲方的每日应计利息) 分别为【30】亿元、【40】亿元。

第二条 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协议第二条修改为：2022 年年度上限参考下列因素确认，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乙方于甲方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为乙方的附属公司后，乙方业务运营的增长引起收入增加并导致日存款余额增加，乙方因业务性质致使结算较为集中及内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较多等因素。

第三条 除本协议第一、二条所作修改外，原协议其他条款仍保持不变，由双方继续遵照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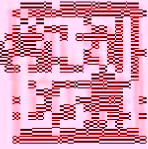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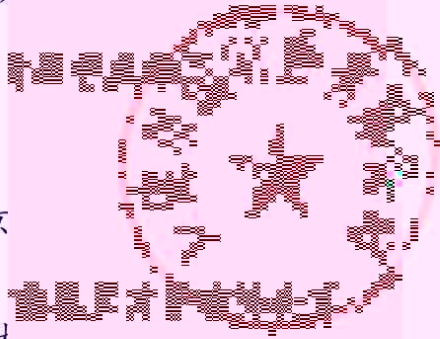
第四条 本协议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经双方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乙方加盖公章。

第五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京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乙方(盖章): 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2022年07

月

